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

团发〔2023〕67号



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关于组织学生报名2023年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团组织：

自2021年起，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团广东省委、省文明办、省委农办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乡村振兴局决定扩大山区计划实施规模，在西部计划全国项目办的指导下，共同实施“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”。

“山区计划”和“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”作为西部计划在广东实施的地方项目，服务地为粤东粤西粤北地区12个地市以及肇庆市、惠州市龙门县的乡村，每届志愿者脱产开展2至3年乡村振兴志愿服务。

为高质量完成2023年度广东省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招募工作，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招募计划

2023年，项目计划新招募选派志愿者约5000人（在岗约9000人），主要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（汕头市、韶关市、河源市、梅州市、汕尾市、阳江市、湛江市、茂名市、清远市、潮州市、揭阳市、云浮市）及肇庆市、惠州市龙门县的乡村，围绕产业振兴、人才振兴、文化振兴、生态振兴、组织振兴等方面开展乡村振兴志愿服务，服务期原则上为2-3年。

1. 招募范围

我校应届毕业生或在读研究生

1. 招募条件

1.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热爱祖国、热爱人民、热爱社会主义，理想信念坚定、思想政治素质好；

2.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，具有吃苦耐劳、无私奉献的精神；

3.有志于扎根基层、服务乡村振兴，自愿到农村基层工作；

4.身心健康，符合项目体检及心理素质要求，具备能胜任基层工作的基本素质和能力；

5.应届毕业生志愿者在到岗之前须获得毕业证书；

6.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优先；

7.特定岗位应具备相应的专业背景和相关经历。

1. 工作流程
2. **网上报名。**

请各二级单位组织有意愿报名的同学通过手机端点击“广东志愿者”“i志愿”等微信公众号底部菜单栏进行报名，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直达报名系统。**系统报名时间截止至5月20日，报名指引详情见“广东志愿者”微信公众号。**



**2、资格审核。**

报名者按要求完成报名后，下载打印报名表，并填写家长知情同意书（详见附件），交由所属二级单位党组织审核报名资格、填写内容的真实性、综合测评情况（包括是否能如期取得毕业证、学位证）以及家庭支持情况，在读研究生还需审核导师支持情况。二级单位党组织审核报名材料后在报名表上加盖公章。

报名者须于**5月22日12:00前**提交申报材料，包括：已加盖二级单位党组织公章的报名表、加盖教务部公章的成绩单、荣誉证书复印件及家长知情同意书，在读研究生还需提交导师签字的知情同意意见。

**以上材料的电子版（盖章扫描PDF）请发送至邮箱sysutw@mail.sysu.edu.cn，纸质版请交至南校园熊德龙学生活动中心302室。**

**3、选拔及培训。**

报名人可登录“i志愿”系统“广东省大学生志愿服务山区计划——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”专题网页查询审核进度，并留意短信或邮件通知。通过资格审核的报名人员按照报名服务岗位的意向服务地，参加当地组织开展的面试选拔工作。面试结果将录入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。省项目办将统筹组织对拟录取人员的体检、培训、派遣等工作。

附件：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家长知情同意书（模板）

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

2023年5月5日

（联系人：赵丹琳，联系电话：020-84112871；丘同学，联系电话：17502025093）